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笨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841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10084194_ATTACH1.jpg、
376735100E_1110084194_ATTACH2.jpg、376735100E_1110084194_ATTACH3.jpg、
376735100E_1110084194_ATTACH4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衛生局辦理之「桃園市電子煙危害知識答題抽好禮問卷活動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1年9月6日桃衛健字第111007579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保護本市青少年免於電子煙危害及降低其使用率，本府衛生局製作「電子煙危害」衛教宣導圖卡3篇，希冀以圖象情境提升其電子煙危害相關識能，建立學生對拒菸技巧及瞭解本市電子煙危害防制自治條例。

三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活動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ghUvwyjfpjAjWPuC6>

(二)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111年10月31日(星期一)止。

(三)抽獎訊息：

1、每人僅限參加1次，如發現重複參加或冒用他人姓名參加活動，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


2、獎項數量：精美特製小禮品(共計30名)，獎品內容依實物為準，獎品不得要求折現；主辦單位不負責獎品之保固責任。

四、檢附本案「電子煙危害」宣導圖卡及「桃園市電子煙危害知識答題抽好禮問卷活動」QRcode相關連結各1份，亦可逕至本府衛生局無菸網(<https://reurl.cc/YX4ovx>)查詢運用。

正本：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